

五华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文件

华扶领〔2017〕3号

关于做好《2017年改善贫困村基本生产生活条件项目计划表》的通知

各镇党委、人民政府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、省扶贫开发办公室《关于印发广东省精准扶贫开发资金筹集使用监管办法的通知》（粤财农〔2016〕166号）要求，为做好我县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镇村项目计划申报工作，确保贫困村和贫困户如期实现稳定脱贫。请各镇结合贫困村需求，组织人员做好《2017年改善贫困村基本生产生活条件项目计划表》（详见附件），纸质版加盖公章后于5月20日前报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whfpsdb@163.com。

五华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7年4月26日



